

## 我們如何迎接全民原教？

我々はどのように全国民への原住民族教育を受け入れるべきか  
How to Practice National Citizen Education on Indigenous Peoples?

陳枝烈（國立屏東大學教育學系退休教授）

**教育部**在2021年新修訂的「原住民族教育法」第29條規定：「各級政府對學前教育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階段之學生，應提供學習原住民族語言、歷史、科學及文化之機會，並得依學校地區特性與資源，規劃原住民族知識課程及文化學習活動。」相較於2014年該法第21條規定：「各級政府對學前教育及國民教育階段之原住民學生，應提供學習其族語、歷史及文化之機會。」二者之間最大的差異是實施對象從原來僅限於原住民學生，擴大為全體學生。換言之，今後各級政府應提供學前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階段的學生學習原住民族教育，就此宣告全民原教時代的來臨。

### 藉由全民原教落實社會公平正義

為什麼要修法推動全民原教，其目的有二，其一是提供原住民學生學習自己的語言、歷史、科學及文化，原住民學生才有機會認識自己、認識己族的歷史與文化，進而強化族群認同，才能成為一位真正的原住民。另一個目的是，提供全體學生學習原住民族語言、歷史、科學及文化，待數十年後，全體國民認



識、接受、欣賞原住民族文化，才能消除對原住民族的刻板印象、偏見、歧視，改變大眾對原住民族製造的政治、經濟與教育等不利地位，營造真正公平與正義的多元文化社會。

### 多方面推動全民原教的積極作為

那麼我們應該如何推動全民原教呢？以下

提出幾項建言：

一是**正視原住民族完整的文化內涵，而非片斷文化**。過去多數人所接觸的原住民族文化，不外乎原住民族的歌謠、舞蹈、藝術品、美食、服飾、豐年祭，甚至因害怕原住民的出草文化，形成對原住民族及其文化許多的誤解、片斷、偏見與汙名，進而產生制度性的歧視，釀成原住民族的不利地位。其實原住民族文化至少有以下珍貴的內涵：族語暨文學、傳統生活技能、社會組織、藝術與樂舞、傳統信仰與祭儀、族群關係與部落歷史、部落倫理與禁忌、環境生態保育等。

二是**提供具深度與可信度的民族文化，而非文化的表層行為**。政府在鼓勵全體學生學習原住民族文化時，不能只提供過去那些偏失的文化，而應提供具深度與可信度的民族文化。如此才能讓全體國民認識、欣賞原住民族文化的優美，建立正向的族群態度，肯定原住民族文化中的美學、智慧、價值，及其對當今人類社會的正面影響。例如泰雅族「取我所需」的Gaga規範、布農族的Pasibutbut（祈禱小米豐收歌）、排灣族嚴謹的階序倫理社會組織、雅美族深奧的海洋文化與造船技術、阿美族經典與豐富的野菜文化、卑南族的Palakuwan（男子會所）會所制度等，全民原教應提供學生學習文化的本質、意義、精神、智慧、美學、倫理及對自然的敬畏態度。

三是**全面實施原住民族文化教育，而非限縮於原住民族地區的學校**。實施全民原教不應

僅限於學前教育與十二年國民教育階段的學校，更不應只是原住民族地區的學校，而應擴及高等教育、終身教育、社會教育，甚至出版業、媒體業以及藝文界等，擴大社會各層面認識原住民族文化，如此才能加速達成前述之立法目的，建立共存共榮的社會。

四是**完善民族教育師資培育，相關課程與教學始能竟其功**。過去教育界（不論行政單位或學校）對民族教育課程內涵與教學方式相當陌生，而今要全面實施，自當要做好完善的師資培育任務。政府首先應規劃並研究出民族教育師資培育的課程內容；其次應提供充足且具有民族教育專業的各教育階段師資。此舉可透過各種管

道的師資職前教育、在職教育，使第一線教師既擁有發展與設計民族教育課程的知能，亦能在教學情境中創造民族教育的成效。

五是**透過資源整合，系統性、長期地規劃與執行，而非短線操作**。中央與地方政府應先體認全民原教在師資培育、課程、教學、學生生涯發展與家長認知等方面均是重要的影響因素，且無法在短時間克竟其功。所以必須有資源整合之觀念，針對前述的重要因素採取長遠、有系統地規劃與執行，才能收到實效。

全民原教時代的來臨，是原住民族、全體國民與社會國家之福，但若沒有努力或是方向錯誤，這個福運不會平白獲得。謹提供幾點建議，供大家努力時參考。◆

